

網路申報作業簡要流程說明(本新系統於111.7.6啟用)

步驟一：支援之瀏覽器

- 支援不同作業系統主流瀏覽器



1. 支援不同作業系統主流瀏覽器 Windows(Edge、Chrome、Firefox、Opera)、MAC(Safari、Chrome、Firefox、Opera)。
2. 本系統無法使用 Windows IE 瀏覽器。

步驟二：登入監察院陽光法令主題網站



1. 瀏



- 覽器搜尋監察院陽光法令主題網 <https://sunshine.cy.gov.tw>
2. 點選「便民服務」/「業務重要連結(含網路申報系統)」/「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進入網路申報系統。

步驟三：登入系統首頁



1. 系統首頁點選「進入本網站」
2. 再選擇「以自然人憑證登入」。

步驟四：系統環境檢查

系統環境檢查

如您環境檢測不通過，請重新下載安裝新元件

檢查項目	檢查狀態	是否通過
作業系統	Windows	通過
瀏覽器	Chrome	通過
自然人憑證元件	1.3.4.103335 重新檢測	1 失敗
讀卡機狀態	重新檢測	失敗

2 憑證元件下載

檢查項目	檢查狀態	是否通過
作業系統	Windows	通過
瀏覽器	Chrome	通過
自然人憑證元件	1.3.4.103335 重新檢測	3 通過
讀卡機狀態	重新檢測	4 通過

進入

1. 檢查項目中若「自然人憑證元件」出現「失敗」，請您點選右上方「憑證元件下載」，安裝完畢再次進入系統進行檢核，畫面出現「通過」，表示安裝完成。
2. 檢查項目中若「讀卡機狀態」出現「失敗」，表示您的電腦未插

入自然人憑證，或者，讀卡機未與電腦作好連接。請您插入自然人憑證，**或者**，將已插入自然人憑證之讀卡機接頭插入電腦插槽內，再次進入系統進行檢核，畫面出現「通過」，即可點選「進入」。

步驟五：自然人憑證登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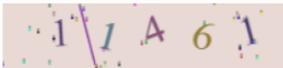
自然人憑證登入

申報人 管理者

申報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**A123000000**

PINCODE(自然人憑證密碼) **600606**

11461

 再換一張

1. 點選「申報人」。
2. 輸入申報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3. 輸入自然人憑證密碼，戶政機關預設密碼為6碼(出生年月日)，例如60年6月6日出生者，密碼為600606。
4. 輸入驗證碼例如上圖11461。
5. 點選「登入」，即可進行下一步驟。

步驟六：開啟彈跳視窗

自然人憑證登入

申報人 管理者

申報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
PINCODE(自然人憑證密碼)

驗證碼(請輸入下方方格內的數字)

 再換一張

第一次進入系統，按下【登入】後，系統還沒有跳出下一個畫面，請按此【[瀏覽器允許彈跳視窗操作指引](#)】進行操作

Google Chrome彈跳視窗



1. 初次登入系統者，點選「登入」後系統沒有顯示下一操作畫面，請您點選下方「瀏覽器允許彈跳視窗操作指引」。
2. 以 Google Chrome 瀏覽器為例，請點選右上方序號 1 紅色點/再點選序號 2「一律允許…」/點選「完成」。
3. 再次點選「登入」即可進入下一步驟。

步驟七：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書

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Hi,王測試您好!! [回首頁](#) [登出](#)

字體大小：

監察院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告知書

監察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使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蒐集臺端一項規定，向臺端告知下列事項：

一、蒐集之目的：
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令規定，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之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
（一）公職人員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之基本資料：包括姓
照號碼及國籍。
（二）公職人員本人之服務機關、單位、職稱、機關地址及聯
（三）公職人員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之財產資料：包括土
金受益憑證、其他有價證券、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本人已閱讀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個人資料使用聲明，且清楚瞭解 監察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，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作為 監察院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業務之使用。

右上方除了問候語還有下列功能：
1.回首頁：申報及授權結果查詢
2.登出系統
3.字體大小調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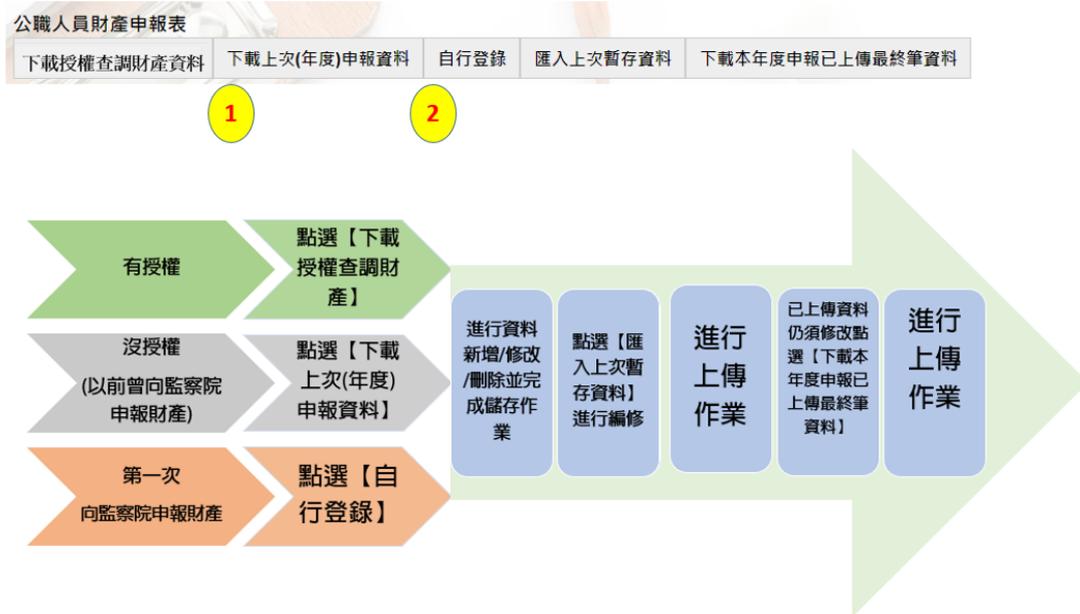
1. 右上方「字體大小」功能：請您依需要調整，若字體調整至「大」，下方文字請以滑鼠往下滑以進行閱讀。
2. 閱讀完畢請您點選「同意」（若點選「不同意」系統會回到上一頁）。

步驟八：引導式詢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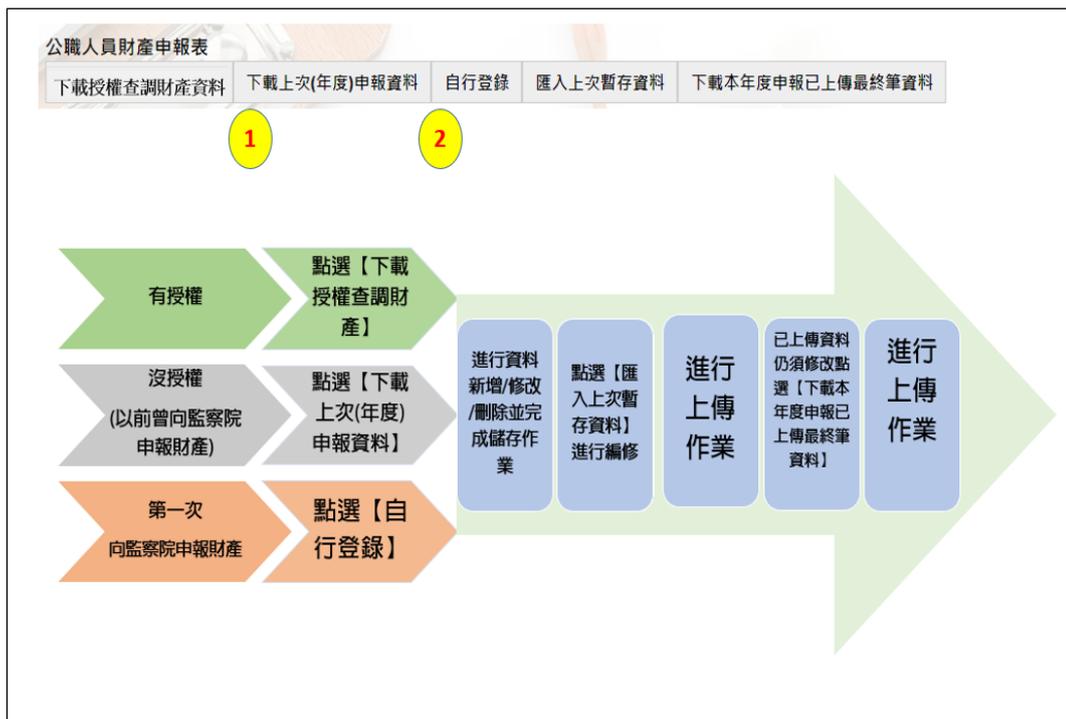
請問是否進行【就到職】申報？

若您點選【否】系統會詢問您：
是否辦理歷年申報資料更正(適用非首次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者)

1. 系統預設妥您的申報類別，目前您應辦理(就)到職申報，請您點選「是」以進入下一步驟。
2. 您應辦理(就)到職申報，惟系統未出現此詢問，表示您的基本資料建置尚未完成，請您洽監察院承辦人詢問(02-2341-3183 分機495)。



步驟九：選擇申報表



1. 您以前曾向監察院申報過財產：請點選上圖編號1「下載上次(年度)申報資料」，下載完成，即可進行此次申報資料編修。
2. 您是第一次向監察院申報財產：請點選上圖編號2所示「自行登錄」

錄」，直接進行此次申報資料編修。

3. 「匯入上次暫存資料」：您於操作過程，已進行編修且點選新增、修改或刪除鈕，系統顯示「儲存完成」之資料，系統即刻將此資料儲存至監察院的主機。若上開已儲存編修之財產資料尚未點選「上傳」按鈕，先行處理其他事情，例如開會…等，再次進入系統，請點選此功能，系統提供您上次已經輸入尚未上傳之財產資料。
4. 若資料輸入完畢，請點「上傳」按鈕。提醒您，只有畫面顯示「上傳成功」才完成財產申報喔！
5. 「下載本年度申報已上傳最終筆資料」：於本次申報期限內，若您上傳後發現仍有資料要修改，請點選此功能讀取資料並進行編修(如果過了申報期限才發現資料要修改，請進行「更正申報」作業喔)。
6. 資料輸入完畢記得要點「上傳」按鈕。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*欄位為必填欄位，其餘非必填欄位；基本資料由平臺輸入，如資訊有誤請自行修正，唯【基本資料<姓名、身分證、生日、居留證、服務機關、職稱>、上傳<申報類別>】有錯誤時，請與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(02)23413183分機495聯繫處理。

基本資料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土地	建物	船舶	汽車	航空器	現金	存款	有價證券	其他財產	保險	債權	債務	事業投資	備註	上傳	列印
--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-	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

基本資料

*申報日 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

*出生年月 民國 60 年 06 月 06 日

*申報人姓名 王測試

*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A123000000 國籍 中華民國

*服務機關 財團法人 OO基金會 董事 臺北市中正區 忠孝東路1號

*聯絡電話(公) (02) 23413183 # 00123 連絡電話(宅) () #

*行動電話 0910000000 Email test@gmail.com

*戶籍地址 基隆市 仁愛區 仁愛路11號

*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基隆市 仁愛區 仁愛路11號

「領有國民身分證者，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；未領國民身分證者，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」

行動電話為必填欄位，定期發送簡訊提醒您申報，如無請填0

Email資料請自行新增、修改，系統將以此電子郵件通知您申報結果，若無資料請填0

下頁 存檔

步驟十：進入系統建立新資料

1. 基本資料頁籤請填妥 Email 資料，以利系統進行申報成功通知。
2. 申報日：申報日係指公職人員需於就(到)職之日起3個月內，任選1日作為查詢財產狀況之基準日。例如110年2月5日就(到)

職，申報期限為5月5日。申報人選擇2月8日作為申報日。4月6日開始蒐集2月8日當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、集保存摺各筆股票餘額以及債務餘額等。於5月5日登入網路申報系統進行財產申報，申報日欄位需填寫110年2月8日(不是填登入系統操作的110年5月5日喔!)，各項財產，也必須填寫2月8日當日之資料。

3. 基本資料頁籤申報人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國籍及服務機關均由監察院之資料庫載入，無法自行更改，若有錯誤或任何疑義請電洽監察院承辦人確認。
4. 僅於基本資料頁籤有「*」必填之註記提示，其他財產頁籤每個欄位均屬必填，故無此標示。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基本資料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土地 建物 船舶 汽車 航空器 現金 存款 有價證券 其他財產 保險 債權 債務 事業投資 備註 上傳 列印

列印

報表產生時間 上傳前 上傳後

上傳前：列印目前登打的申報資料

上傳後：列印上傳後的申報資料

此致單位

上傳結果 [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](#)

列印

步驟十一：上傳前列印

1. 點選「列印」畫面上有上傳前選項，點選列印，系統產製PDF檔案。
2. 提供您於畫面上核對，也可以列印紙本進行核對。
3. 儲存PDF檔案備用，您所編輯儲存的財產資料，都將存在監察院的電腦主機，提醒您，此與舊系統提供儲存.psn檔案不同喔！

1. 出現「上傳成功」視窗，即表示完成申報。
2. 系統產製收件編號。